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 具体事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虑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各银行申 请总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含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融 资、票据质押融资、信用融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保理、贸易融资等),作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 转。在该额度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合理确定与各家银 行的业务合作。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 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实际签订的借款 协议金额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 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 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30日止。

二、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干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银行授信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并且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

审批权限和程序,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是公司日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助于增强公司资产流动性和经营实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 浙江豪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